

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江苏省交通运输厅 江苏省农业农村厅 江苏省能源局

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省交通运输厅 省农业农村厅 省能源局 关于征集智能光伏典型案例的通知

各设区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住房城乡建设局、交通运输局、农业农村局、发展改革委：

为贯彻落实《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交通运输部办公厅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 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征集智能光伏典型案例的通知》（工信厅联电子函〔2025〕526号）（以下简称《通知》）要求，切实做好我省智能光伏典型案例征集和推荐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范围

典型案例内容为应用智能光伏产品，融合运用 5G 通信、大数据、互联网、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，为用户提供智能光

伏服务的项目，包括但不限于光储融合、建筑光伏、交通运输应用、农业农村应用、光伏制氢/氨/醇、水上光伏、光伏绿色化、关键信息技术、先进光伏产品、新型设施和实证检测等 10 个方向。申报主体为案例组织实施单位，可以是相关应用单位、制造企业、案例所在园区、第三方集成服务机构等。（具体申报条件见附件 1）

二、申报程序

（一）申报单位填写智能光伏典型案例申报书（附件 2），连同必要佐证材料报各设区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。

（二）各地工信部门根据通知要求对企业申报材料进行初核，于 2026 年 1 月 10 日前将加盖单位公章的推荐函、汇总表（附件 3）及企业申报材料（电子版光盘 2 份、纸质版 3 份）报送至省工业和信息化厅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请各地工信部门做好宣传发动和组织申报，并加强审核把关。推荐名单应商同级住房和城乡建设、交通运输、农业农村、能源主管部门。

（二）鼓励各地加大对典型案例工作的支持力度，多方面支持典型案例建设和推广应用。

联系人：

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王志刚

025-69652913

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	胡 浩	025-51868529
省交通运输厅	张柏东	025-52853212
省农业农村厅	李晓刚	025-86263847
省能源局	张乃及	025-83390375

附件：1.五部门《关于征集智能光伏典型案例的通知》（工信厅联电子函〔2025〕526号）

2.智能光伏典型案例申报书

3.智能光伏典型案例申报汇总表



2025年12月30日

